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1月07日至2025年02月06日止。

第 80234743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8月07日

商 标

亿方丹

申 请 人 亿方丹(广州)药业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永平街东平北路129号401-B887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香精油；美容面膜；减肥用化妆品；非医用按摩凝胶；草本化妆品；乌发乳；抗衰老用护肤液；成套化妆品；眼部化妆品；定妆喷雾